

证券代码：831706

证券简称：领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## 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 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该事项已经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张宇锋、李家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杨自慧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家晟工作调整，现修改为刘旭燕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介绍

刘旭燕，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，2015 年开始从事

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、上市公司年度审计、清产核资、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8年。近三年签署三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### 三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旭燕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；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8日